

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生态环境和城市管理局（综合行政执法局）2025 年 09 至

11 月政府采购意向

为便于供应商及时了解政府采购信息，根据《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开展政府采购意向公开工作的通知》（豫财购（2020）8 号）等有关规定，现将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生态环境和城市管理局（综合行政执法局） 2025 年 09（至）11 月采购意向公开如下：

序号	采购单位名称	采购项目名称	采购需求概况	预算金额 (万元)	预计采购时间	备注
1	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生态环境和城市管理局（综合行政执法局）	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生态环境和城市管理局（综合行政执法局）2026 年度遵大路生活垃圾分拣中心运营暨厨余、有害垃圾收运服务项目	负责遵大路生活垃圾分拣中心及科普馆运营维护服务，郑港、新港、滨河银河、龙王、明港、三官庙 7 个办事处约 160 个居民小区厨余、有害垃圾收运服务	300	11 月	